

#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4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亨迪药业	股票代码	3012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廷浩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杨湾路 122 号		
传真	0724-2211900		
电话	0724-2223336		
电子信箱	thyi@biocause.net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及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形成了以非甾体抗炎类原料药为核心，心血管类、抗肿瘤类等特色原料药为辅助的产品体系，同时结合自身产业链优势向制剂生产销售环节进行延伸。

公司原料药产品主要为非甾体抗炎类原料药布洛芬和右旋布洛芬，心血管类原料药托拉塞米和米力农，抗肿瘤类原料药醋酸阿比特龙、磷酸氟达拉滨和盐酸格拉司琼。同时，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原料药产业链优势，将产品不断向下游延伸，自主

生产并销售包括心血管类制剂托拉塞米片和非甾体抗炎类制剂布洛芬颗粒等制剂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并完善产业链一体化布局。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产品质量保证和全球产品注册申报方面,具备较大优势。国内注册认证方面,公司先后通过国内注册申报取得了布洛芬、右旋布洛芬、托拉塞米等52个药品的国内批准文号,通过了国家新版GMP认证。国外注册认证方面,公司已向美国FDA递交了布洛芬、盐酸格拉司琼、磷酸氟达拉滨、氟马西尼、硫酸萘苄碱、醋酸阿比特龙、硫酸阿托品、甲溴后马托品、米力农以及氢溴后马托品等10个原料药产品的注册文件,大部分产品已可在该市场实现商业销售。公司原料药产品布洛芬、托拉塞米和盐酸格拉司琼取得欧洲CEP证书,布洛芬通过韩国以及日本药监局的药品注册评审,取得了相应的注册证。此外,公司原料药产品布洛芬、右旋布洛芬、布洛芬赖氨酸盐、醋酸阿比特龙、氟马西尼、硫酸萘苄碱等,在欧盟成员国、韩国、日本、俄罗斯、巴西、墨西哥、土耳其、约旦、乌克兰、突尼斯、南非、瑞士、智利、加拿大等国家进行了注册或联合注册,部分产品已获准上市销售。公司原料药产品布洛芬、米力农、盐酸格拉司琼、磷酸氟达拉滨、氟马西尼等原料药产品多次通过美国FDA的GMP现场检查,布洛芬和托拉塞米通过欧洲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法国药监局的GMP现场检查,布洛芬与右旋布洛芬通过韩国药监局的GMP现场检查。

公司是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历年来注重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研发,先后承担了多项省级科研项目,相关产品多次荣获湖北省科技进步奖等。公司“布洛芬1,2-芳基重排改良新工艺”、“布洛芬工艺创新开发及循环技术开发”荣获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右旋布洛芬的研制”、“盐酸格拉司琼新工艺”荣获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托拉塞米的纯化方法”、“一种醋酸阿比特龙的制备方法”荣获湖北省技术发明奖三等奖。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取得了丰富的技术成果,通过自主创新形成自主专利技术,具备行业领先的生产加工工艺,获得行业和市场的广泛认可。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330,303,998.61	803,246,731.43	190.11%	745,564,50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2,775,540.21	700,393,830.00	217.36%	488,249,905.41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540,622,560.29	592,924,336.03	-8.82%	660,018,7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649,369.36	168,072,668.88	-27.62%	100,289,04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769,705.21	170,580,410.34	-39.75%	96,954,51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84,034.41	121,672,188.56	1.90%	372,325,180.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93	-26.88%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93	-26.88%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8%	28.22%	-12.24%	29.27%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0,977,182.49	155,848,089.88	141,518,689.91	122,278,59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28,697.10	31,468,942.53	31,354,653.05	22,297,07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65,220.86	28,277,858.81	26,866,623.19	14,760,00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0,285.65	32,839,874.67	16,000,885.34	48,502,988.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1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0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勇达圣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5%	91,800,000	91,800,000			
刘天超	境内自然人	12.00%	28,800,000	28,800,000			
荆门市宁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	13,500,000	13,500,000			
刘妍超	境内自然人	4.50%	10,800,000	10,800,000			
刘雯超	境内自然人	4.50%	10,800,000	10,800,000			
刘思超	境内自然人	4.50%	10,800,000	10,800,000			
雷小艳	境内自然人	3.75%	9,000,000	9,000,000			
荆门市倍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4,500,000	4,500,000			
周良权	境内自然人	0.24%	579,607	0			
郑雪冰	境内自然人	0.10%	234,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勇达圣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刘天超、刘妍超、刘雯超、刘思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益谦子女，形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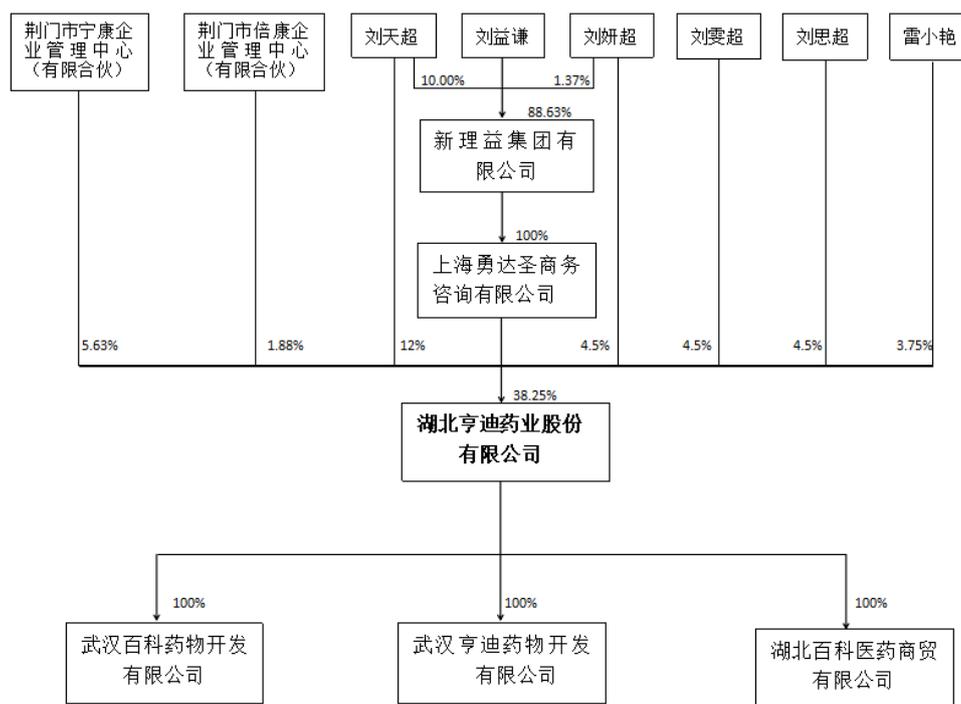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湖北亨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4 月 27 日